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 2016 年东莞市科技人才健康 检查的补充通知

各学会(协会、研究会)、镇街(园区)科协,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职称确认工作的补充通知》(东人函〔2015〕223号)的规定,为简化科技人员因职称确认备案产生的手续,现就《关于开展 2016 年东莞市科技人才健康检查的通知》(东科协〔2016〕23号)的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申请 2016 年东莞市科技人才健康检查的人员,须在东莞科协的科技人才体检申报系统中上传本人的专业技术资格查询证明。具体操作可登录东莞市人力资源政务信息网中的“网上查询—专业技术资格查询”,或登录发证机关专业技术资格查询系统查询,并将查询所得的信息页面完整截取保存为网页图片,提交至申报系统中即可。



(联系人:谭沛璇 黄颖怡,联系电话:22119671,22110243)
